

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文件

虞交投〔2017〕3号

签发人：朱国彪

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上报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 报 告

绍兴市上虞区发展和改革局：

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是绍兴市 2017 年重大综合交通新开工项目之一，我们按照市、区两级政府相关要求，及时开展项目的前期工作。3月9日，在杭州召开《上浦复

线船闸工程预可阶段水文、水流条件和水域影响分析专题研究》专家评审会，3月28日在上虞召开预工可专家咨询会议，并根据专家咨询会意见，修改完成预工可报告。目前，浙江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会同上虞区港航管理局、我司编制完成了《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项目建议书》。现将项目建议书主要内容报告如下：

一、建设必要性

（一）是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完善长江三角洲高等级航道网的需要。

（二）是《浙江省内河复兴行动计划》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在完善浙东水路运输网络的同时亦可促进流域水资源综合利用。

（三）是完善绍兴市综合交通体系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。

（四）是上虞腹地发挥水路运输优势，缓解公路运输压力，实现交通转型升级的需要。

二、建设标准及内容

（一）航道工程规模

本工程航道整治里程约 28.929km；航道土方疏浚约 10 万方；新建锚地 2 处；导助航设施及信息化建设里程约 28.929km；同时建设相应的环保、水保工程、临时工程等。

(二) 船闸工程规模

1、新建船闸一座：闸室有效尺度 $200 \times 16 \times 4.0\text{m}$ ；包括主体及闸阀门与启闭机、电气控制等；

2、上、下游引航道：包括导航、靠船及隔流建筑物等；上游长 315m，底宽 50m，导航靠船建筑物 200m；下游长 315m，底宽 50m，导航靠船建筑物 200m；

3、船闸运行管理设施：建筑面积 2300 m^2 （包括启闭机房）；

4、两岸交通桥：1 座，2 车道，宽 15m，总长约 1400m；

5、助航安全保障设施、枢纽补偿工程措施、其他配套工程及附属设施等；

6、主要政策处理项目为：征地约 120 亩；民房拆迁约 1500m^2 。

三、工程投资

本工程推荐方案投资估算合计约 5.95 亿元，由政府全额投资。除争取部、省资金补助外，其余部分由上虞区交通集团负责筹措。

现将《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项目建议书》随文上报，希贵局审核并转报市发展和改革局。

附件：1. 《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项目建议书》

2. 《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预工可研究报告》

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

2017年5月4日



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7年5月4日印发
